公告编号: 2019-107

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 "公司"、"本公司")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0月11日上午10: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,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0月7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,实际出席董事7人,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劲松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会议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,形成决议如下:

审议通过《关于子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》。

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需要,进一步推动公司生产基地的区域合理布局,公司全资子公司 PT. Formosa bag indonesia 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8,800,000 万印尼盾(折合人民币约 4,421 万元)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购买位于印度尼西亚中爪哇省 Jepara 县 Mayong镇 Sengonbugel 村面积约 143,00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(最终购买金额和面积以实际出让文件为准);公司控股子公司 PT. Jinlin Luggage Indonesia 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3,580,000 万印尼盾(折合人民币约 1,800 万元)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购买位于印度尼西亚中爪哇省 Jepara 县 Mayong镇 Sengonbugel 村面积约 47,00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(最终购买金额和面积以实际出让文件为准)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(2019-108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12日